

阳江港吉树作业区#J9~#J10 泊位码头工程（调  
整版）施工监理

# 招标公告

招 标 人：阳江市宏航港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 阳江港吉树作业区#J9~#J10 泊位码头工程 (调整版)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阳江港吉树作业区#J9~#J10 泊位码头工程(调整版)施工监理以 2020-441700-55-03-008232《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阳江市宏航港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阳江市宏航港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阳江港吉树作业区#J9~#J10 泊位(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九姜河口南岸)。

2.2 招标项目规模:建设2个3000吨级多用途泊位,兼顾风电设备特种运输船,水工结构按照停靠5#风电设备特种运输船设计,码头采用嵌入式港池布置,利用规划岸线222m,后方堆场陆域占地面积约为7.72万 $m^2$ ,主要包括风电设备堆场、杂货堆场等。本项目建成后主要为阳江高新区风电企业服务,可完成整机、叶片和塔筒等风电设备吞吐量约62万吨/年,风电装备制造或运维所需的钢铁及其他杂货约55万吨/年。项目总投资约13821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概算为70280.21万元。

2.3 招标范围:本工程拟采用勘察设计(施工图阶段)-采购-施工总承包方式(EPC)招标,本次监理招标的范围为阳江港吉树作业区#J9~#J10 泊位码头工程(调整版)施工图设计阶段和施工阶段监理(不包含设备监理),包括护岸、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道路及堆场、生产与辅助建筑物、供电照明、通信、控制、给排水及消防、通风及空调、环境保护、绿化工程等项目的施工监理和配合业主进行施工图设计审查及其他相关配合等工作。包括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期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工作。监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配合业主进行施工图设计审查及其他相关配合工作、施工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管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等方面的协调及管理工作。

2.4 计划施工工期： 24 个月（如遇到雨天、台风等特殊因素影响工期，经招标人确认，工期予以顺延），EPC 总工期为 830 天。

2.5 监理标段划分及其监理服务期：划分为一个标段，本项目实际监理服务期从签订合同开始至缺陷责任期满止。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持有合法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注：应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3.2 监理资质要求：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水运工程甲级监理资质；  
监理业绩要求：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完成过质量合格的 3000 吨级或以上码头工程监理项目（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合同、交工或竣工验收证明或项目监理评定书或质量鉴定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3.3 监理人员要求（须同时提供以下人员身份证、毕业证、相关要求的监理工程师资格证、职称证、注册证、岗位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时间内不少于六个月的社保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社保须在投标人企业或其隶属企业缴纳。）：

3.3.1 总监理工程师要求：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水运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岗位登记工作单位为其投标单位，并具备水运工程系列专业的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3.3.2 其他监理人员要求：

（1）港航监理工程师 1 名，具有交通运输部水运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并具备水运工程系列专业的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安全环保监理工程师 1 名，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及交通运输部水运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3）设计监理工程师 1 名，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及交通运输部水运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4）测量监理工程师 1 名，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及交通运输部水运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投标。

3.6 同一投标人参与同一项目多个标段投标时，最多能中1个监理标段。

3.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8 其他：

3.8.1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参加本次招标项目投标；（3）与本标段的施工承包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隶属关系；（4）与本标段的施工承包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5）与本标段的施工承包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6）与本标段的施工承包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7）被责令停业的；（8）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9）财产被接管、查封、冻结或破产的。

3.8.2 投标人具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效的企业信息登记，且拟担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是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3 年 3 月 25 日至 2023 年 4 月 18 日（北京时间，具体时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为准）。

（2）获取方式：投标人须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3）本项目设立投标登记环节，采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方式进行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登记（具体登记时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为准，参加投标登记之前，投标人应查询本企业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登记的状态，确保一切信息都是真实的、在有效期内的，以免出现信息不能被使用。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系统。如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失去投标机会的，因此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4）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阳江市宏航港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罗工

联系电话: 0662-2338369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荔湾路桥中中路 159 号 11 楼 1108

联系人: 张工

电 话: 020-81033189-8509/8504 13763319096

电子邮箱: cmjlzb2@126.com

招标人: 阳江市宏航港务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